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4 January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四十八届会议

2004年3月1日至12日

临时议程* 项目3(c)(一)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年
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
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各项重大关切领域的
战略目标和行动的执行情况以及进一步的
行动和倡议：男子和男孩在实现两性平等中
的作用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全面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国际崇她社；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专门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世界农村妇女协会、妇女、地球和上帝中心、欧洲妇女联合会、哈达萨（美洲犹太复国主义妇女组织）、国际民主律师协会、大学妇女国际联合会、大同协会、救世军和社会主义国际妇女组织提出的声明

秘书长收到以下声明，现依照1996年7月25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96/31号决议第36和37段的规定分发。

* * *

* E/CN.6/2004/1。



我们，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国际和国家非政府组织、维也纳非政府组织妇女地位委员会成员，向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出下列声明供审阅。

提及联合国大会第三委员会关于妇女问题的辩论，在辩论期间助理秘书长安吉拉·金说，两性平等和对妇女的暴力问题是国际社会一直面临的挑战，

考虑到社会经济框架不断变化，使社会结构也产生改变，从而影响到个人关系和人际关系，

清楚地认识到“父亲失踪”对儿童发展的影响，特别是使男孩失去男性榜样，

对虐待、欺凌和剥削儿童的现象不断增加**表示深度关切**，我们

敦促各国政府及其机构展开各种方案，支助在建立健康社会的过程中男女之间平均分配公共手段以及平均分担责任，

期待着采取有效措施，(a) 制定应对战略来制止贫穷妇女人数日增的现象，以及(b) 确保使更多的男子参与教育进程。两性平等必须成为人们共同关心的事项，以有益于社会，因为这是建立国家基本司法制度的一个关键因素。